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心电一张网一批设备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心电诊断网络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纳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72人，营业收入为18937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847.3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心电工作站、便携式心电图机、移动数字式心电图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纳龙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15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5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动态心电图机（动态心电图工作站）、动态血压机（动态血压监测仪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博英医疗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3805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67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宏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3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(单位名称)的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心电一张网一批设备购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心电诊断网络系统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纳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72人,营业收入为18937.62万元,资产总额为33847.30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商名称(盖章) 纳龙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6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(单位名称)的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心电一张网一批设备购置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心电工作站、便携式心电图机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制造业)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湖南纳龙医疗设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7人,营业收入为1557万元,资产总额为1252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商名称(盖章): 湖南纳龙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6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）的（项目名称：新乡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心电一张网一批设备购置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动态心电图机（动态心电图工作站）、动态血压机（动态血压监测仪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博英医疗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3805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67.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博英医疗仪器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